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大地纬”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山大地纬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6 月 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87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4,881,2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4,866,740.1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0,014,459.89 元。截至 2020 年 7 月 10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361 号”的《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324,881,200 元，扣减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80,014,459.89 元。2022 年度使用 52,027,487.67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11,665,590.22 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24,881,2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44,866,740.11
减：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067,030.33
其中：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027,487.67
加：累计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8,801,420.55
募集资金应有结余 注*	106,748,850.1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111,665,590.22
其中：活期存款总额	101,665,590.22
结构性存款总额	10,000,000.00

注：募集资金应有结余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差异 4,916,740.11 元，差异系部分发行费用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自贸区支行、招商银行济南分行、招商银行济大路支行以自有资金支付，未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该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9550880211094000307	1.5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经十路支行	531902097810909	74,157,001.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531902097810207	25,449,482.9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8112501013100915508	12,059,104.37
合计	-	111,665,590.2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280,014,459.89 元，小于《招股说明书》中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的总投资额 37,881.57 万元，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前提下，公司对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并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议案》。调整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原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新一代医疗保障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10,641.60	10,641.60	7,900.00
2	电力营销“互联网+”创新大数据支撑平台项目	6,465.51	6,465.51	4,800.00
3	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智能融合平台项目	6,932.49	6,932.49	5,100.00
4	智慧政务服务一体化应用支撑平台项目	5,841.97	5,841.97	4,300.00
5	补充营运资金	8,000.00	8,000.00	5,901.45
	合计	37,881.57	37,881.57	28,001.4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收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执行委员会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类	10,000,000.00	2022/12/16 -2023/1/28	2.52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受到近年宏观经济环境等影响，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同时公司严格把控项目整体质量，为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也没有对外转让或者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山大地纬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山大地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姚利民
姚利民

张明举
张明举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3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0,014,459.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027,487.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自己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067,030.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医疗保障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	106,416,000.00	79,000,000.00	79,000,000.00	16,473,317.12	38,766,014.65	-40,233,985.35	49.07	2023.12.31	不适用	否	否
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智能融合平台项目	-	69,324,900.00	51,000,000.00	51,000,000.00	8,394,944.89	22,509,986.08	-28,490,013.92	44.14	2023.12.31	不适用	否	否
智慧政务服务一体化应用支撑平	-	58,419,700.00	43,000,000.00	43,000,000.00	9,783,749.33	19,379,638.04	-23,620,361.96	45.07	2023.12.31	不适	否	否

台项目											用 不 适 用		
电力营销“互联网+”创新大数据支撑平台项目	-	64,655,100.00	48,000,000.00	48,000,000.00	17,349,144.61	37,204,007.01	-10,795,992.99	77.51	2023.12.31		不 适 用	否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	80,000,000.00	59,014,459.89	59,014,459.89	26,331.72	64,207,384.55	5,192,924.66	108.80	-		不 适 用	是	否
合计	—	378,815,700.00	280,014,459.89	280,014,459.89	52,027,487.67	182,067,030.33	-97,947,429.5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本专项核查意见之“三（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补充营运资金项目中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5,192,924.66 元，其中 4,916,740.11 元为发行费用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济南自贸区支行、招商银行济南分行、招商银行济大路支行以自有资金支付，未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所致，剩余部分金额为募集资金利息。